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1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2月7日以传真等方式发出通知,2018年2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6人,实际到会董事6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何启强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8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18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2018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公告》。

四、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五、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六、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七、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八、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动力中心项目投资协议>解除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动力中心项目投资协议>解除协议的公告》。

九、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2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2月12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18年2月7日以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佩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8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18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2018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公告》。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动力中心项目投资协议>解除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动力中心项目投资协议>解除协议的公告》。

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8-022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92,612,132.99	1,906,788,763.99	-0.74%
营业利润	123,630,882.78	159,586,260.24	-22.53%
利润总额	124,215,561.32	215,890,567.43	-4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896,883.09	163,128,793.76	-47.9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152	0.2254	-4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9%	8.83%	减少4.54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124,111,313.84	3,255,692,868.50	2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97,217,075.60	1,979,053,324.93	5.97%
股本	743,106,144.00	372,366,822.00	9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82	5.31	-46.89%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说明:

本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9,261.21万元,同比减少0.74%,营业利润为12,363.09万元,同比减少22.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489.69万元,同比减少47.96%。本年度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如下:

①.刚造业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产品毛利减少;

②.子公司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与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解除项目投资协议,导致资产处置损失和商誉减值损失,影响公司净利润;

③.子公司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投产至今的补贴电费需要等待结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影响公司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为0.1152元,同比减少48.89%,主要原因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2.财务状况说明:

本年度末,公司总资产412,411.13万元,同比增长26.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09,721.71万元,同比增长5.97%,股本74,310.61万元,同比增长99.56%,主要原因是本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预计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50%-0%,与本次业绩快报没有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4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2月12日,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公司及属下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含公司与子公司间、子公司间)在2018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合共438,000.00万元,具体如下:

表一: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关系说明	公司持股比例(含直接及间接)	2018年度批准担保额度	备注
1	公司	创尔特	母子公司	100%	30,000.00	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间可互相担保
2	公司	骏伟公司		100%	30,000.00	
3	公司	名厨香港		100%	35,000.00	
4	公司	活力公司		100%	10,000.00	
5	公司	中山热能		100%	34,000.00	
6	公司	鄂城生物质		100%	25,000.00	
7	公司	满城热电		100%	73,000.00	
8	公司	雄县热电		100%	28,000.00	
9	公司	蠡县热电		100%	42,000.00	
10	公司	曲江热电		100%	15,000.00	
11	公司	嘉祥生物质		100%	22,000.00	
12	公司	铁岭环保		100%	32,000.00	
13	公司	松原生物质		100%	30,000.00	
14	公司	永城生物质		100%	32,000.00	
					438,000.00	

简称注释: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简称“创尔特”;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简称“骏伟公司”;名厨(香港)有限公司简称“名厨香港”;江门市活力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活力公司”;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简称“中山热能”;鄂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鄂城生物质”;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简称“满城热电”;广东长青(集团)雄县热电有限公司简称“雄县热电”;广东长青(集团)蠡县热电有限公司简称“蠡县热电”;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简称“曲江热电”;嘉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嘉祥生物质”;铁岭县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铁岭环保”;松原市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松原生物质”;永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永城生物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2002年12月11日在中山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麦正辉,注册资本:陆仟玖佰贰拾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75%的股权,名厨(香港)有限公司持有25%股权。经营范围: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各种太阳能热水器、燃气取暖器、烧烤炉、电热水器和燃气热水器(直排式燃气热水器除外)、燃气灶具及公用燃气大灶、燃具用具配件、抽油烟机、消毒柜、室内加热器、燃气调压器、电磁炉、电热开水瓶、电压力锅、燃气气灯、烤炉用小推车、煤气饭煲、阀门及煤气用具、微波炉、日用五金制品、模具、烟气处理设备、发电厂智能控制系统(DCS)、电磁阀及线圈;空调扇、塑料制品、烹调器、面包炉、电炉、烤面包器、烘烤器具、烤炉、烤面包机、制面包机、空气调节设备、空气干燥器、气体净化装置、空气净化装置和机器、空气消毒器、润湿空气装置、水净化装置、水消毒器、水净化设备和机器、冰箱、面条机(手动)、厨房用具,生产经营电蒸箱、电烤箱。自产产品的维修服务;五金铸造(不含电镀、线路板);环保设备,从事环保设备的研究、开发及售后服务(含调试、维修);从事固体废弃物处理技术的研究、开发及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国家禁止类、限制类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总资产 81,896.78万元,总负债39,481.33万元,净资产42,415.45万元,实现净利润1,528.3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998年12月11日在中山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麦正辉,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肆佰玖拾陆万柒仟叁佰陆拾伍元。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各类家用电器、各款烧烤炉、燃气炉具、燃气取暖器、燃气饭煲等燃气用具,日用五金制品,金属模具制品,自产产品的维修服务、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总资产56,534.19万元,总负债39,748.17万元,净资产16,786.03万元,实现净利润-1,299.8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名厨(香港)有限公司

1994年12月15日在香港注册成立,董事:何启强、麦正辉,注册资本:300万美元。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名厨(香港)有限公司总资产39,798.98万元,总负债23,382.13万元,净资产16,416.85万元,实现净利润429.8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江门市活力集团有限公司

1995年4月10日在江门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麦正辉,注册资本:伍仟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51%的股权,名厨(香港)有限公司持有49%股权。经营范围:设计、生产经营取暖器、烧烤炉、电热水器和燃气热水器(直排式燃气热水器除外)、抽油烟机、消毒柜、厨房用具、燃气烤箱、电烤箱、电蒸箱、集成灶、洗碗机、燃气灶具及公用燃气大灶、燃气用具配件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要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江门市活力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17,139.88万元,总负债8,818.59万元,净资产8,321.29万元,实现净利润-397.3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17日在中山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黄军燕,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省内供电营业。(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须经批准的经营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总资产1,137.68万元,总负债96.54万元,净资产1,041.14万元,实现净利润-31.1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鄂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6日在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徐新霞,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生物质发电技术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鄂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8,382.10万元,总负债6,288.08万元,净资产2,094.02万元,实现净利润208.3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9日在保定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张尊意,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对电力生产、热力供应的投资、建设、开发、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总资产86,385.66万元,总负债82,393.32万元,净资产3,992.34万元,实现净利润-507.3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广东长青(集团)雄县热电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日在河北省保定市雄县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张尊意,注册资本:贰仟捌佰万元整。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对电力生产、热力供应的投资、建设、开发、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广东长青(集团)雄县热电有限公司总资产16,425.12万元,总负债13,867.06万元,净资产2,558.06万元,实现净利润-85.0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广东长青(集团)蠡县热电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日在河北省保定市蠡县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张尊意,注册资本:贰仟捌佰万元整。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热力生产与供应,电力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广东长青(集团)蠡县热电有限公司总资产7,100.39万元,总负债4,587.70万元,净资产2,512.69万元,实现净利润-134.1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3日在韶关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张尊意,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对电力生产、热电供应的投资、建设、开发、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总资产9,150.04万元,总负债7,269.40万元,净资产1,880.65万元,实现净利润-65.6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1、嘉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在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徐新霞,注册资本:贰仟捌佰万元整。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生物质发电技术的研发;生物质资源收购及综合利用;生物质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嘉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275.83万元,总负债43.29万元,净资产232.53万元,实现净利润-66.1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2、铁岭县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7日在辽宁省铁岭市铁岭县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黄荣泰,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万元整。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生物质发电技术的研发;生物质资源收购及综合利用;生物质发电、供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铁岭县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5,134.50万元,总负债2,742.89万元,净资产2,391.61万元,实现净利润-102.3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3、松原市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9日在吉林省松原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黄荣泰,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万圆整。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生物质发电技术的研发,生物质资源收购及综合利用,生物质发电、供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松原市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3,330.56万元,总负债1,670.78万元,净资产1,659.78万元,实现净利润-50.2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4、永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31日在河南省永城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张尊意,注册资本:贰仟捌佰万圆整。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生物质能发电、供热;生物质能发电技术的研发;生物质能资源收购及综合利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永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3,372.32万元,总负债644.08万元,净资产2,728.24万元,实现净利润-70.5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含子公司)拟在合理公允的合同条款下,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公司(含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方式均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限额详见表一),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公司及子公司与有关银行最终协商后签署的贷款合同来确定,最终公司(含子公司)2018年新增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授权公司董事长何启强先生在公司(含子公司)2018年度批准担保额度内签署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到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431,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7.78%,实际担保余额为90,53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75%;逾期担保额度为0万元。本次拟新增担保总额:438,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1.32%。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9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2月12日,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经2017年12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将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关玉峰、董安、李树虹、谢腾、谢世文、孟祥文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总计35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743,106,144股变更为742,756,144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因此而相应减少。为此,公司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第六条作进行相应修订。

上述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序号	修订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43,106,144元。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42,756,144元。

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

附:黄荣泰先生个人简历

黄荣泰,男,197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会计电算化专业,中级会计师职称。

现任公司集团财务部经理。兼任公司子公司明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松原市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铁岭县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信阳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灯塔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董事;兼任公司子公司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阜宁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虞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鄄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广东长青(集团)蠡县热电有限公司、永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郏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嘉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内黄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广东长青(集团)雄县热电有限公司、曹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广东长青(集团)中方热电有限公司、孝感长青热电有限公司、周口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延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黄荣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黄荣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除上述情况外,黄荣泰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5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18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2月12日,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18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公司的主营业务燃气具及其配套产品以外销为主。外销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重较高,外销业务收入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欧元。业务部门在接受订单报价时,已经对未来收款日的远期汇率进行了预计并作为报价依据,如果汇率变动偏离预计较多,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汇率风险。因此,公司为控制外汇汇率变动带来的风险,利用金融机构提供的远期外汇合同工具规避汇率风险。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

为合理规避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公司2018年计划继续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2018年新增发生额不超过美元20,000万元(若涉及其他币种的折算成美元)。业务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公司开展远期结汇业务,需向银行申请专项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占用公司的总授信额度,因此,公司在开展远期结汇业务时无需投入资金。

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授权总裁麦正辉先生负责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运作和管理,并负责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三、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因此在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时将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

远期结售汇业务可以平衡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公司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远期结售汇业务操作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确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延期交割风险。

四、公司内控制度及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及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额度,做好远期结售汇业务,控制交易风险。

2、公司将采用银行远期结汇汇率向客户报价,以便确定订单后,公司能够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当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如果远期结汇汇率已经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公司将提出要求,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

3、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将进一步严格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4、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须严格按照公司的外币收款预测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不得超过实际进出口业务外汇收支总额,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5、公司审计部门负责监督、检查远期结售汇业务执行情况,并按季度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8-023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质押和解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启强先生及持股5%以上股东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产业”)函告,获悉何启强先生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和解押;新产业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冻结)股数	质押(冻结)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何启强	是	21,830,000	2017-12-28	2018-12-28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2%	个人资金需求
何启强	是	675,000	2018-2-8	2018-3-2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35%	补充质押
新产业	一致行动人	27,880,000	2018-2-9	2020-2-1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1.40%	补充企业流动资金
	是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冻结)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何启强	是	17,920,000	2016-12-29	2017-12-29	兴业证券	9.37%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何启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91,21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73%,已累计质押股份25,145,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3.15%,占公司总股本的3.38%。

截至公告披露日,新产业持有本公司股份88,8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95 %;已累计质押股份88,8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95%。

4.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交割单;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3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2月12日,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符合发行中期票据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认真自查及论证后,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政策文件关于符合中期票据发行条件的各项规定,具备发行中期票据的资格。

二、本次拟发行概况

(一)发行规模

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7.9亿元(含7.9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和分期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二)发行方式

本次债券可以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期数及各期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

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四)债券期限

本次中期票据的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中期票据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五)发行利率

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利率将根据公司信用评级情况及银行间市场供求关系确定。

(六)承销方式

本次中期票据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七)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中期票据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八)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用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补充营运资金、归还银行贷款、项目建设、投资于资本性支出项目中的一种或几种用途。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具体情况确定。

(九)担保安排

本次债券发行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担保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十)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是否设计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十一)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中期票据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发行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限内持续有效。

三、授权事项

为高效地完成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事宜,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及调整中期票据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及品种、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发行期数与各期发行规模、是否设置回售或赎回条款、担保具体事宜、信用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还本付息、募集资金用途、偿债保障和交易流通安排、确定承销商安排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全部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中期票据注册登记、发行及交易流通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3、如监管部门对发行中期票据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在市场环境和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债券的发行工作;

5、办理与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6、本次授权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为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获授权人士,代表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事务。

四、独立董事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有效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风险及成本,符合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申请发行中期票据。

五、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情况。

六、备查文